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8-026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 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10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道工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中:公司拟购买不超过2,500万元额度,管道工业拟购买不超过1,000万元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以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8年05月17日公司与交通银行湖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产品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通财富裕结构性存款32天”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通财富裕结构性存款32天(代码:2681180793)
- 2、产品类型:期限结构性存款
- 3、本金及收益:如本产品成立且客户成功认购本产品,则银行向该客户提供本金安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向客户支付应得收益。
- 4、产品成立日:2018年05月18日;产品到期日:2018年06月19日
- 5、产品期限:32天
- 4、收益率:4.25%(年化)
- 7、收益计算公式:本金×收益率×实际期限/365。
- 8、产品到期日:产品到期当日。
- 9、提前终止日:产品到期日前第9个工作日,银行有权在当天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 10、公司认购金额:1,500万元
- 1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12、公司与交通银行湖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 二、风险提示
- 1、政策风险:本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 2、流动性风险: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投资期限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不匹配的风险。
- 3、信息传递风险:客户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www.bankcomm.com)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客户应根据本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客户未及时掌握,或由于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产品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以外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排除因银行过错导致应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4、最坏可能情况:客户投资本产品可以获得银行提供的本金完全保障,在观察日shibor表现达到产品说明书约定触发银行提前终止权的情况下(观察日为3M shibor实际值小于本产品说明书中约定的基准利率值)且银行在提前终止日行使提前终止权的情形下,将按产品实际持有天数计算收益,客户实际获得的收益将少于按预期投资期限计算可以获得的收益。

5、不可抗力风险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統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客户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外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排除因银行过错导致应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因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产品协议的,银行有权提前解除产品协议,并导致发生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后剩余的客户产品资金划转至客户结算账户。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指定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及时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管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公告日前三个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收益总额(元)
1	2017.04.20	2017-024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4.18	2017.05.19	保证收益型	3.90%/年	79,495.89
2	2017.04.22	2017-027	农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7.04.21	2017.06.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年	325,753.42
3	2017.05.24	2017-049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5.23	2017.06.26	保证收益型	3.90%/年	87,495.04
4	2017.06.06	2017-027	农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7.06.06	2017.07.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年	359,452.05
5	2017.06.29	2017-060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6.28	2017.08.01	保证收益型	4.80%/年	107,309.59
6	2017.07.25	2017-066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7.21	2017.09.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年	542,465.75
7	2017.08.05	2017-068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8.04	2017.09.04	保证收益型	4.00%/年	81,534.25
8	2017.09.08	2017-084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200	2017.09.06	2017.10.09	保证收益型	4.50%/年	89,506.85
9	2017.09.22	2017-088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7.09.21	2017.11.27	保证收益型	4.60%/年	844,383.56
10	2017.10.13	2017-094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200	2017.10.12	2017.11.13	保证收益型	4.20%/年	81,008.22
11	2017.11.16	2017-106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200	2017.11.15	2017.12.18	保证收益型	4.20%/年	83,539.73
12	2017.11.30	2017-102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7.11.29	2018.01.08	保本保证收益型	4.30%/年	471,232.88
13	2017.12.23	2017-105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000	2017.12.25	2018.02.26	保证收益型	4.15%/年	81,260.27
14	2018.01.11	2018-002	农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8.01.10	2018.03.12	保本保证收益型	4.30%/年	718,630.14
15	2018.03.02	2018-009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1,800	2018.03.02	2018.04.11	保证收益型	4.40%/年	86,794.52
16	2018.03.15	2018-011	农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8.03.14	2018.05.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年	602,739.73
17	2018.03.15	2018-011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1,600	2018.03.14	2018.05.16	保证收益型	4.40%/年	55,890.41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交通银行湖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的《交通银行通财富裕定期结构性存款(期限结构型)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8-027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 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局蛇口 公告编号:CMSKJ2018-052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78%股权 获得评估报告及评估备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蛇口”或“公司”)于2018年5月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78%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18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购买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78%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其他相关配套文件;招商蛇口拟以现金收购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持有的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漳州州”)48%股权及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香港”)持有的招商漳州州30%股权,合计收购招商漳州州78%股权,并以中通评报字[2018]11078号《资产评估报告》为招商漳州州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招商漳州州78%股权交易价格为8,552,889,150元人民币,其中招商局集团所持招商漳州州48%股权的交易价格为5,263,316,400元人民币,招商香港所持招商漳州州3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289,572,750元人民币(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近日,公司收到招商局集团(国资监管机构授权机构)下发的《关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78%股权的批复》(招发战略字〔2018〕304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18-023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对职工代表监事进行换届选举,会议选举叶仁友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叶仁友先生将与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47 证券简称:晨鑫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3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3月29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并于2018年3月2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于2018年4月9日、2018年4月16日、2018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2018-045、2018-048),2018年4月27日,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2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于2018年5月8日、2018年5月1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2018-07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关于交易标的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

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10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道工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中:公司拟购买不超过2,500万元额度,管道工业拟购买不超过1,000万元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以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8年05月17日全资子公司管道工业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8年第4789期对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8年第4789期对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 3、产品金额:10,000万元
- 4、预期年化收益率:4.00%或1.5%/年。
- 5、本金保证:本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 6、产品起息日:2018年05月18日
- 7、产品到期日:2018年07月12日
- 8、产品期限:55天;
- 9、还本付息: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 10、投资范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资金来源,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 1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12、管道工业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

1、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中国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停止发售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认购期内购买本结构性存款产品。

2、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理财收益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

3、市场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涉及汇率风险,可能会出现到期利率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

4、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赎回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

5、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营业网点以及中国农业银行官方网站查询。如投资者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化且未及时告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国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6、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投资者的本金将用于补充募集失败后3个工作日内解除除购。

7、再投资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中国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

8、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指定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管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公告日前三个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收益总额(元)
1	2017.04.20	2017-024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4.18	2017.05.19	保证收益型	3.90%/年	79,495.89
2	2017.04.22	2017-027	农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7.04.21	2017.06.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年	325,753.42
3	2017.05.24	2017-049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5.23	2017.06.26	保证收益型	3.90%/年	87,495.04
4	2017.06.06	2017-027	农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7.06.06	2017.07.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年	359,452.05
5	2017.06.29	2017-060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6.28	2017.08.01	保证收益型	4.80%/年	107,309.59
6	2017.07.25	2017-066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7.21	2017.09.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年	542,465.75
7	2017.07.25	2017-066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7.21	2017.09.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年	542,465.75
8	2017.08.05	2017-068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400	2017.08.04	2017.09.04	保证收益型	4.00%/年	81,534.25
9	2017.09.08	2017-084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200	2017.09.06	2017.10.09	保证收益型	4.50%/年	89,506.85
10	2017.09.22	2017-088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7.09.21	2017.11.27	保证收益型	4.60%/年	844,383.56
11	2017.10.13	2017-094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200	2017.10.12	2017.11.13	保证收益型	4.20%/年	81,008.22
12	2017.11.16	2017-106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200	2017.11.15	2017.12.18	保证收益型	4.20%/年	83,539.73
13	2017.11.30	2017-102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7.11.29	2018.01.08	保本保证收益型	4.30%/年	471,232.88
14	2017.12.23	2017-105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2,000	2017.12.25	2018.02.26	保证收益型	4.15%/年	81,260.27
15	2018.01.11	2018-002	农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8.01.10	2018.03.12	保本保证收益型	4.30%/年	718,630.14
16	2018.03.02	2018-009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1,800	2018.03.02	2018.04.11	保证收益型	4.40%/年	86,794.52
17	2018.03.15	2018-011	农业银行湖州分行	10,000	2018.03.14	2018.05.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年	602,739.73
18	2018.03.15	2018-012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1,600	2018.03.14	2018.05.16	保证收益型	4.40%/年	55,890.41

-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 2、投资理财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97 公司简称:津滨发展 公告编号:2018-31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通讯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8年5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30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8年5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发布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会议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三)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召集人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27日—2018年5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7日15:00至2018年5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网络投票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会表决的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8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凡于2018年5月18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书面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委托他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台湾道15号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通讯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审议事项具体如下:

(一)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天津津滨时代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披露情况: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ltp.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通讯会议决议公告》、《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津滨时代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对照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100	总议案:选举和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1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天津津滨时代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8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津滨发展”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8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津滨发展”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代码:2018-031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副董事长王刚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首发后限售股25,303,644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期限自(起算日期)</
------	--------------------	-----------	---------------